

2023 年度

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5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6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五部分 附件	30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承担规范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承担保障全市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拟订全市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城镇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保障性住房规划及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和省、市有关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指导和监督县（市、区）组织实施。

(三)承担推进全市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拟订全市住房政策；指导全市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拟订全市住房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四)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拟订全市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城镇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和开发利用工作；拟订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房地产开发与交易管理、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的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和发布全市房

地产开发、交易信息。

(五)负责供水、节水、燃气、城市建设档案等行业管理工作。

(六)承担规范和指导全市村镇建设的责任。拟订村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和住房安全防范工作；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历史文化名镇（村）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七)承担规范全市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和工程建设统一定额；拟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建设标准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实施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信设施）建设标准；指导和监督工程建设标准及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八)承担监督管理全市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责任。指导和管理全市建筑活动；指导全市装配式建筑发展工作；指导和监督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和工程总承包招标投标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的行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规章制度；组织实施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

(九)承担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管责任。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

量、建设监理、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拟订建筑业、勘察设计咨询业的技术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和管理房屋建筑的抗震设防；指导和管理地下空间的利用工作。指导全市并负责市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十)依照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负责建设行业相关项目的审核、审批和管理工作。

(十一)拟订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绿色建筑、勘察设计咨询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项目攻关和科技成果推广，指导实用技术引进和创新工作。

(十二)承担推进全市建筑节能、村镇减排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生活减排。

(十三)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组织协调本市建筑企业参与省外、港澳台、国际工程承包和建筑劳务合作。

(十四)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10 个内设机构，其中：

列入 2023 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单位	20
三明市村镇建设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7
三明市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保障服务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4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3 年，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主要任务是：围绕“安全、发展、保护、提升”，重点做好建筑业、房地产、城乡建设品质提升等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行业安全本质水平不断提高。始终把行业安全生产放在第一位，“全过程、全要素、全覆盖”开展住建领域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全市住建领域未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安全总体平稳可控。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和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理专项行动，指导帮扶重点县 34 个次，全市住建系统派出检查 1107 次，发现并整改质量安全隐患 3934 个，今年以来，全市未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二）房地产业平稳发展。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出台《关于延长〈关于支持三元区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七条政策措施〉部分条款实施期限的通知》等政策，推出住房契税补贴、住房消费补贴、商业用房补贴等购房优惠措施；实施

“认贷不认房”政策，落实首套房及二套房利率调整工作；组织市区举办房展会，编制购房政策指南，链接商品住房供应和需求两端，支持刚性和改善性购房需求，提振市场信心。

（三）建筑业提质增效。全市建筑业预计完成产值 871.76 亿元、同比增长-9.98%。增强行业发展动能，制定出台建筑业龙头企业实施方案、建筑业发展七条措施及其调整措施、评定分离等政策，促进我市建筑业高质量发展，三元区获得“建筑之乡”管理权限；助力企业资质升级，今年来，新增特级企业 1 家、一级企业 8 家、二级企业 15 家，全市累计特级企业 3 家、一级企业 59 家、二级企业 88 家。

（四）城乡建设品质持续提升。2023 年全市共策划城市品质提升项目 962 个，年计划投资 256.22 亿元，累计争取上级补助资金 4.49 亿元。城建项目扎实推进，永安市文龙文创园片区综合开发样板工程等 4 个项目入围省级样板工程，永安市巴溪湾社区被住建部列入完整社区建设试点名单，经省上评审，我市三大类 14 个项目成功入围 2024 年省级样板项目，共争取补助资金约 1.2 亿元，居全省前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97.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828.41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4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7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1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0998.28
		十二、农林水支出	14.6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64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225.92	本年支出合计	11192.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34.75
总计	11226.98	总计	11226.9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225.92	11225.48	0.00	0.00	0.00	0.00	0.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82	3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2.60	3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32.60	32.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22	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22	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70	125.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70	125.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74	38.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97	5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99	28.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8	1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8	1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18	1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031.97	11031.54	0.00	0.00	0.00	0.00	0.4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60.11	959.67	0.00	0.00	0.00	0.00	0.44
2120101	行政运行	890.11	889.67	0.00	0.00	0.00	0.00	0.44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2.86	132.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32.86	132.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651.79	965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9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49.77	49.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9500.00	9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2.02	7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76.61	176.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76.61	176.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60	11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60	11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61	1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4.61	1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2	水质监测	14.61	1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64	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0.64	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0.64	0.6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00	2.00	3.00	4.00	5.00	6.00
合计		11192.23	1079.49	10112.7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82	1.22	32.6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2.60	0.00	32.60	0.00	0.00	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32.60	0.00	32.6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22	1.22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22	1.2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70	125.7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70	125.7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74	38.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97	57.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99	28.9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8	19.1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8	19.1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18	19.18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98.28	918.78	10079.5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56.42	886.42	7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886.42	886.42	0.00	0.00	0.00	0.0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2.86	0.00	132.86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32.86	0.00	132.86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621.79	0.00	9621.79	0.00	0.00	0.00
2120809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49.77	0.00	49.77	0.00	0.00	0.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9500.00	0.00	950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2.02	0.00	72.02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76.61	32.37	144.25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76.61	32.37	144.25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60	0.00	110.6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60	0.00	110.6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61	14.61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4.61	14.61	0.00	0.00	0.00	0.00
2130312	水质监测	14.61	14.61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64	0.00	0.64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0.64	0.00	0.64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0.64	0.00	0.6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97.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82	33.8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9828.41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70	125.7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18	19.18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0997.85	1199.44	9798.41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4.61	14.61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64	0.64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225.48	本年支出合计	11191.79	1393.39	9798.4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75	4.75	3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1226.54	总计	11226.54	1398.14	9828.4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93.39	1046.69	346.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82	1.22	32.6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2.60	0.00	32.6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32.60	0.00	32.60
20132	组织事务	1.22	1.22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22	1.22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5.70	125.7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5.70	125.7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74	38.7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97	57.9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99	28.9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8	19.1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8	19.1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18	19.1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99.44	885.98	313.4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55.98	885.98	7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885.98	885.98	0.0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70.00	0.00	7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2.86	0.00	132.86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32.86	0.00	132.8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60	0.00	110.6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60	0.00	110.60
213	农林水支出	14.61	14.61	0.00
21303	水利	14.61	14.61	0.00
2130312	水质监测	14.61	14.61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64	0.00	0.6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0.64	0.00	0.64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0.64	0.00	0.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单位：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30101	基本工资	138.84	30201	办公费	21.9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9.38	30202	印刷费	0.2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91.0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02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0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0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32	30206	电费	21.0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35	30207	邮电费	2.8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0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1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7	30211	差旅费	5.6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6.82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42	30214	租赁费	2.3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6.6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53.21	30216	培训费	2.3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1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56.1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6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7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2.4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1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2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39			
人员经费合计		867.49	公用经费合计					179.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2.78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2.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9828.41	9798.41	32.37	9766.04	3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9828.41	9798.41	32.37	9766.04	3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9651.79	9621.79	0.00	9621.79	3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30.00	0.00	0.00	0.00	30.00
2120809	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	0.00	49.77	49.77	0.00	49.77	0.0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9500.00	9500.00	0.00	950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72.02	72.02	0.00	72.02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176.61	176.61	32.37	144.25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176.61	176.61	32.37	144.25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11226.98 万元，支出总计 11226.98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9557.16 万元，增长 572.35%，主要是项目资金拨款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11225.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556.10万元，增长572.28%，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97.07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828.41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44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11192.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523.48万元，增长570.70%，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079.4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867.49 万元，

公用支出 212.00 万元。

2. 项目支出 10112.74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1226.54 万元，支出总计 11226.54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9557.18 万元，增长 572.51%，主要是：项目资金拨款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393.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42.54 万元，增长 32.60%，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404-战略规划与实施支出 32.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2 万元，增长 10.9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目资金。

(二) 2013299-其他组织事务支出支出 1.2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驻村经费不变。

(三)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38.74 万元，较上年

决算数减少 30.05 万元，下降 43.68%。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减少，造成支出减少。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 57.9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65 万元，增长 55.33%。主要原因是缴纳基数调整，造成支出增加。

（五）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支出 28.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33 万元，增长 55.36%。主要原因是缴纳基数调整，造成支出增加。

（六）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19.1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52 万元，增长 2.79%。主要原因是缴纳基数调整，造成支出增加。

（七）2120101-行政运行支出 885.9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0.15 万元，增长 12.74%。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经费指标填报口径调整。。

（八）2120107-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支出 7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目资金。

（九）2120303-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32.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2.17 万元，增长 19155.07%。主要原因是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支出增加。

（十）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支出 110.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0.6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历史

文化资源普查建档及申报省级历史文化名城文本编制服务支出增加。

(十一) 2130312-水质监测支出 14.6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6 万元，增长 8.62%。主要原因是水质监测支出增加。

(十二) 2240199-其他应急管理支出支出 0.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6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目资金。

(十三) 2010499-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7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目支出。。

(十四) 2240106-安全监管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5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目支出。

(十五) 2240699-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8.8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目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9798.4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9180.97 万元，增长 1486.94%，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120803-城市建设支出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8.51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目支出。。

(二) 2120809-支付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支出 49.7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9.38 万元，下降 37.12%。主要原因是破产或改制企业职工安置费用减少。

(三) 2120810-棚户区改造支出支出 950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500.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目支出。

(四) 2120899-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支出 72.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22 万元，增长 36.40%。主要原因是城建维护项目支出增加。

(五) 2121399-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支出 176.6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6.58 万元，下降 27.38%。主要原因是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减少。

(六) 2120802-土地开发支出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3.8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目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

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46.6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67.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79.2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7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2.67%；较上年增加 0.40 万元，增长 16.81%。主要原因是公务招待费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未发生出国（境）活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单位未发生车辆购置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未发生车辆运行经费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7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2.67%；较上年增加 0.40 万元，增长 16.81%。主要是公务接待费支出

增加。累计接待 25 批次、195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 3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水质监测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84.1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评价，分别是水质监测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4.1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1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1.5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164.62 万元增加 46.95 万元，增长 28.52%。主要原因是：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17.2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17.2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0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城市供水水质监测						
主管部门			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概况			加强对城市供水水质的监管，每年两次抽检各市、县原水、出厂水、管网末梢水水样，市区每月抽检二次供水水样。						
主要成效			水质综合合格率达到 97%以上，提高全社会节水意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75	14.75	14.61	10	99.0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75	14.75	14.61	—	98.9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制定年度城市饮用水治理工作计划；确定委托检测内容、数量，监督城市供水水质。				采样及检测工作分上半年（丰水期）和下半年（枯水期）二次，检测原水、水厂水、管网末梢水各 26 个，共计 78 个水样。2023 年市财政预算安排 14.75 万元，用于开展保障城市供水水质、城市用水定额核算、城市节水宣传和技术服务等工作，实际支出数 14.61 万元，结转资金 0.14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100%		99.0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市供水水质安全	≥97%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每年开展委托检测，长效监督水质，持续推进水质提升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样检测数量	≥60 份		78	20	20	
		质量指标	检测数量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到位时效率	≤10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其他城建项目					
主管部门			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概况			开展住建系统安全监督检查等业务					
主要成效			1.开展扬尘点题整治，全年无环境相关投诉。 2.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全年无安全生产事故。 3.开展安全生产督导检查，隐患整改率达 95%以上。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95	38.97	10	41.02	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95	38.97	—	41.02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住建系统安全生产专项督导，开展住建系统安全生产督导，对各县（市、区）住建局安全生产目标情况进行考核，对各县（市、区）在建项目开展“双随机”指导服务。				1.6月12日-6月19日对各地开展 2023 半年度安全生产督导暨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采取座谈、查阅资料、现场检查等方式，随机抽取在建房屋市政项目 13 个，经营性自建房 24 栋，共发出质量安全隐患督促整改通知书 13 份，建筑市场督促整改通知书 9 份，经营性自建房督促整改通知书 5 份，共发现隐患 200 条。 2.8月开展安全生产驻守督导，随机抽取在建房屋市政项目 3 个，共发出质量安全隐患督促整改通知书 3 份，建筑市场督促整改通知书 3 份，共发现隐患 30 条。 3.9月开展安全生产驻守督导，随机抽取在建房屋市政项目 11 个，经营性自建房 7 栋，建筑起重机械企业 3 家，共发出质量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 11 份，经营性自建房督促整改通知书 7 份，共发现隐患 110 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情况	≤95 万元	38.97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建筑施工项目安全事故下降率	≥8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环境污染事故投诉率	≤20%	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安全生产专项检查项目数	≥11 个	27	10	10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改率	≥92%	95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到位率	≤95%	9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4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其他问题	个别企业存在麻痹思想，落实安全生产检查不到位，现场仍存在安全生产隐患。			加大对企业现场隐患排查力度，督促企业落实主题责任，切实提高企业负责人在岗履职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其他问题	督导检查专业技术力量不足,专家库人员不足,人员抽调存在困难,影响督导检查质量			加大水电、施工机械等相关从业人员专业技术培训力度，扩大专家库，进一步提升专家现场督导检查工作质量。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三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委托第三方技术服务、监管平台经费、燃气检查培训工作经历等。						
主要成效			全市共排查涉及燃气企业 7350 家，排查并整改隐患 4759 个，查处“黑气”5 起，处置违规占压 32 处，全市城镇燃气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75.00	32.37	10	43.16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75.00	32.37	—	43.16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城镇燃气安全管理工作，组织城镇燃气安全督导检查 and 培训教育，确保全市城镇燃气运营环境安全稳定。				全市共排查涉及燃气企业 7350 家，排查并整改隐患 4759 个，整改率 100%，吊销企业燃气敬意许可 1 家，查处“黑气”5 起，处置违规占压 32 处，全市城镇燃气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付情况	≤75 万元		32.36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镇燃气安全运营环境稳定性	=0 起		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燃气普及率	≥90%		99.1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检查燃气企业数（含餐饮场所等）	≥60 家		77	20	20	
		质量指标	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整改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到位率	≥9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年度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保障城市供水水质和推进城市节水工作高质量发展，从加价水费中给予经费保障，资金主要来源于专项业务费。2023 年市财政预算安排 14.1 万元，用于开展保障城市供水水质、城市用水定额核算、城市节水宣传和技术服务等工作，上年结转资金 0.65 万元，实际支出数 14.61 万元，结转资金 0.14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制定年度城市饮用水治理工作计划；确定委托检测内容、数量，监督城市供水水质。

2. 年度目标

采样及检测工作分上半年（丰水期）和下半年（枯水期）二次，检测原水、水厂水、管网末梢水各 26 个，共计 78 个水样。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为保障城市供水水质和推进城市节水工作高质量发展，从加价水费中给予经费保障。制定年度城市饮用水治理工作计划；确定委托检测内容、数量，监督城市供水水质。采样及检测工作分上半年（丰水期）和下半年（枯水期）二次，

检测原水、水厂水、管网末梢水各 26 个，共计 78 个水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等文件要求，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成本、产出、效益和满意度四大类指标构成，具体细化为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评价内容包括：绩效目标设置、项目管理、资金管理、预算执行率、产出与效益五类指标，三级指标作为最终的量化考核对象。评价指标总分为 100 分，其中：项目资金管理指标 10 分、绩效目标设置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产出与效益指标 70 分。

根据实际情况，本次评价工作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议法等方法进行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具体评价工作。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包括绩效评价工作准备、实施和完成三个阶段，分五个步骤组织实施：

第一步，成立评价工作小组。评价工作机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结合评价人员的业务专长，确定评价工作小组的成员构成和具体分工，成立评价工作小组。

第二步，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评价项目的性质和特点，就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工作的组织实施等拟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为评价实施提供工作指引和具体安排。

第三步，收集绩效评价相关资料。评价工作小组根据评

价对象的特点和内容，收集绩效评价相关资料。

第四步，审查、核实、分析相关评价资料。评价工作小组根据所取得资料，在审查核实相关评价资料的基础上，采用恰当的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

第五步，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根据评价工作组评价结论等相关资料，归纳问题，分析原因，提出对策，形成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资金总体评价结论

依据既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分别从绩效目标设置、项目管理、资金管理、预算执行率、产出与效益五个方面，对项目的绩效指标得分情况进行评定分析。市住建局2023年度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从评分数据上看，项目基本按规定程序设立，项目过程管理较为规范，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尚可，社会公众满意程度较高。

鉴于以上评价结论，2024年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经费安排建议：加强预算执行率和预算执行时效率等指标的完成度，延续2023年的预算资金安排，可以更加合理规范地使用此项资金。

（二）各明细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经费年初批复预算15万元，调整后批复预算14.1万元，上年结转资金0.65万元，实际执行14.61万元，预算执行率99.05%。

（三）各明细项目评价得分情况

项目资金管理指标 10 分、绩效目标设置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产出与效益指标 70 分。

项目资金管理指标得 10 分、绩效目标设置指标得 10 分、预算执行率指标得 10 分、产出和效益指标得 70 分，各项目计划均已完成。2023 年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经费的绩效评价总分为 100 分，评价等级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从绩效目标设置方面考察项目资金分配的规范性和合理性。全年计划检测水样 60 份，实际检测水样 78 份。检测率超过 100%。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主要从资金管理、预算执行率方面考察项目的使用及管理情况，从而评价其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00 分，得分率 100%。

1. **资金管理**，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预算使用资金 14.1 万，实际下达资金 14.1 万。下达率 100%。资金支出合理合规，未发现挤占、挪用、截留、虚列支出等现象，会计核算比较规范。

2. **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预算使用资金 14.1 万，上年结转资金 0.65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14.61 万，使用率 99.05%。

（三）项目产出情况

主要从项目完成进度及质量、时效等方面考察项目实施后产生的效果。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

1. 产出数量

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主要考察水样检测数量和资金实际支出率。

2. 产出质量

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主要考察预算执行时效率。

（四）项目效益情况

主要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目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考察项目实施后产生的效果。指标分值 40 分，评价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

1. 社会效益

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2023 年检测结果水质综合合格率 97%以上，通过每年开展水质检测，长效监督水质，持续推进水质提升。

2. 服务对象满意度

该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反映资金及支出项目与公共利益等方面的关联程度。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收回的结果满意率达 100%，达到预期目标值。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3 年共检测原水、出厂水和管网水样本数 78 个，以《福建省提升城市供水水质三年行动方案》评价，综合合格率为 100%，满足>97%合格率的要求。

六、存在的问题及有关建议

存在问题：原定12月开展的供水规范化检查延期至2024年开展，未及时使用资金0.14万元。相关建议：加强供水生产管理，增加水质管理考核内容。落实《福建省城市供水水质在线监测信息系统》的使用。

七、其他说明。无